

臺北市政府各主管機關113年2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①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機關（基金） （財團法人） （轉投資事業） 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 及內容	媒體類型②	宣導期程③	執行單位④	執行金額⑤	備註
一、公務機關						
財政局	無				-	
稅捐稽徵處	全功能自動化服務機 機宣導影片	網路媒體、其他	112.12.1-113.2.29	企劃服務科	-	1. 影片製作費用4萬5,000元已於112年12月付款。 2. 利用Youtube、FB、IG、多媒體觸碰展示機及全功能自動化服務機宣導，無託播費用支出。
二、特種基金						
動產質借處	Line@官方帳號-質借及借物網業務宣導	網路媒體	113.2.1-113.2.29	業務組、稽核組	1,260	
市有財產開發基金	無				-	
債務基金	無				-	